

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穆棱市人民法院

2018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内设机构及编制···	2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
四、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17年度穆棱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3
二、收入决算批复表.....	5
三、支出决算批复表.....	6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批复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批复表.....	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
第三部分 2017年度穆棱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0
一、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10
二、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10
三、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10
四、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五、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2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14

穆棱市人民法院2017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依法审查和实施应由本院审理的案件的立案工作。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理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复查对本院发生法律效力
的判决、裁定的申诉案件和审理提起再审的案件。

（四）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刑事、民商事、
行政抗诉案件。

（五）领导和监督派出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六）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
的判决、裁定，以及上级法院交办的或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已发生
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

（七）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
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八）搞好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抓好领导班子建设和
法庭建设；按照权限管理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

（九）负责法院财务管理和诉讼费的收缴、使用工作、负责武器、

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管理及分配。

（十）负责全院的监察工作；配合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做好纪检工作。

（十一）管理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十二）做好本院行政后勤事务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三）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四）承办其它应由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内设机构及编制

根据上述职责，穆棱市人民法院内设办公室、纪检组、监察室、政工科、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速裁庭、行政庭、少年法庭、立案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执行指挥中心、司法技术室、信访办、法警队、研究室、下城子法庭、穆棱法庭等 20 个科室。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穆棱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编报范围为穆棱市人民法院本级。

四、人员构成

穆棱市人民法院编制合计 72 人，2017 年年末实有人数 63 人，退休人员 23 人，聘用人员 44 人，遗属人员 2 人。

本报表的编报包括了穆棱市人民法院 2017 年的经费收支情况。

第二部分 2017年度穆棱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2017 年度

财决批复 01 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240.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283.24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290.31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15.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37.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15.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2		本年支出合计	51	1552.3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转入事业基金	54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132.81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132.81
	28			57	
总计	29	1,541.99	总计	58	1685.18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进行批复。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批复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穆稜市人民法院

2017
年度

财决批复02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30.63	1240.32					290.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63.11	972.80					290.31
20405			法院	1040.41	972.80					67.62
2040501			行政运行	621.75	554.13					67.6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8.66	418.6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2.69						222.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7	115.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37	115.3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37	115.3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38	37.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8	3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38	37.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77	114.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77	114.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33	57.33					
2210202			提租补贴	57.44	57.44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批复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穆棱市人民法院

2017
年度

财决批复03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52.37	957.44	594.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83.24	688.31	594.93			
20405			法院	1117.14	688.31	428.83			
2040501			行政运行	688.31	688.3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8.83		418.8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0.00		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66.10		166.1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66.10		166.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7	115.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37	115.3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37	115.3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91	37.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91	37.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91	37.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85	115.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85	115.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33	57.33				
2210202			提租补贴	58.52	58.52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批复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2017 年度

财决批复 05 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5	6
			合计	12,403,173.69	8,216,526.05	4,186,647.6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27,982.13	5,541,334.49	4,186,647.64
20405			法院	9,727,982.13	5,541,334.49	4,186,647.64
2040501			行政运行	5,541,334.49	5,541,334.4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86,647.64		4,186,647.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3,661.11	1,153,661.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53,661.11	1,153,661.1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3,661.11	1,153,661.1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3,840.83	373,840.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840.83	373,840.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3,840.83	373,840.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7,689.62	1,147,689.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7,689.62	1,147,689.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3,300.00	573,3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74,389.62	574,389.62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批复表

金额单位：万元
财决批复06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2017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	科目名称	金额
编码			码			码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4.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6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8.74	30201	办公费	4.9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98.49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9.8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8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5.9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30207	邮电费	0.35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5.39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4.51	30211	差旅费	5.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115.37	30213	维修（护）费	1.1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1.2	30216	培训费	1.4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57.3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57.44	30228	工会经费	8.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6.96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13.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20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28.96	公用经费合计			92.69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2017 年度

财决批复 07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进行批复。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4.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穆棱市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2017年度预算数						2017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43		118.43		118.43	1	2.00		68.34		6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穆棱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收入决算为 1530.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0.32 万元，其他收入 290.31 万元，收入决算较 2016 年增长 16.96%，主要是由于第一年上划省级管理后，仍有地方财政结余拨款。2017 年本部门支出决算为 1552.37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283.34 万元，社会保障支出 115.37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7.9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5.8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32.81 万元。支出决算总额较 2016 年增长 15.01%，主要是由于人员经费增资及办案成本增加。

二、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年度决算收入合计 1541.99 万元。其中法院行政运行544,56万元占决算收入35.31%，其他收入89.56万元占决算收入5.8%；一般行政管理事务537,75万元占决算收入34.87%，其他收入59.94万元占决算收入3.88%；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180,05万元占决算收入11.68%；政单位医疗31,56万元占决算收入2%；住房公积金53,14万元占决算收入3.45%；提租补贴45,42万元占决算收入2.95%。

同比上年决算收入增加121,82万元，增长8.58%。

三、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共计 1240.32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69.48 万元，减少率为 5.3%。同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12%。减少主要原因是因为2017年上划，人员支出有地方补助开支。2017 年财政拨款支出共计 1240.32 万元，年末没有结转和结余资金，其中：公共安全支出972.80万元，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115.37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7.3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4.77万元。

2017 年本部门收入决算为 1530.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

入 1240.32 万元,其他收入 290.31 万元。财政拨款 1240.32 万元,是当年从省财政取得的资金,2017 年我院上划省级财政管理(2016 年在地方财政管理)比上年减少 5.12%,减少的主要原因部分职用文职人员支出由地方财政拨付。其他收入290.31 万元,主要是我院上划省级管理后,仍有上年地方财政拨款及返还经费。

四、2017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支出决算为 1552.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57.44 万,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对个人家庭的补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占总支出的 61.68%;项目支出 594.93 万元,主要用于商品服务支出 520.3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74.59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32%。2017 年支出较 2016 年增长 15.04%,主要原因是由于人员经费增资。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 1240.32 万元,比年初预算收入减少 5.3%,比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12%,年末没有结转和结余资金。其中:公共安全支出972.80万元, 占总财政拨款支出的78.43%;社会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115.37万元, 占总财政拨款支出的9.3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37.38万元, 占总财政拨款支出的3.01%;住房保障支出 114.77万元, 占总财政拨款支出的9.26%。

六、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21.65万元,较上减少 12.33%。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 省级管理后,原列入基本支出中核算的一部分支出划入项目支出中核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及公用经费支出。人员经费总计支出728.9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84.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是244.5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总计支出92.69万元。

七、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该表为空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8.34 万元，较 2016 年减少 56.41%，主要是由于 2016 年有因公出国（境）费及公接待费支出，2017 年没有这两项支出，并因公务用车改革使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支出减少。

1、因公出国（境）费

2017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与年初预算无差额。

2、公务接待费

2017 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减少 100%，主要是由于当年接待任务均由当地政府接待办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8.34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50.09 万元，减少率 42.3%，较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54.4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使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支出减少。2016、2017 两年度均未购置车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69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98.97 万元，降低 51.64%。主要原因是减少的主要原因地方

决算时公用经费全额保障，而上划后取暖费不足部分在项目中核算，另上划后公用经费只列定额中的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5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6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4.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我单位支出没有 100 万元以上的项目，未开展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二、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三、行政运行：反应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五、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六、“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七、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支出口径：指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反映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参公的事业单位。

十四、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五、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